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市科委）是市政府组成部门，挂北京市外国专家局（简称市外专局）牌子；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关村管委会）是市政府派出机构。市科委与中关村管委会合署办公，为正局级。

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组织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牵头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承担北京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办公室秘书处职能，组织拟订相关工作方案及年度计划，并开展监督落实。

3.统筹推进首都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统筹推进“三城一区”和“一区十六园”科技创新方面的规划建设发展。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负责新型研发机构的筹建、管理及服务。牵头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4.推进本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负责提出科技发展战略建议。提出科技发展布局和优先发展领域。拟订促进科技文化融合发展、科学普及、科学传播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5.拟订本市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提出科研条件保障规划和政策建议，推进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6.组织开展本市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统筹推进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7.负责本市科技管理工作。牵头建立本市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统筹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实施。拟订科技金融相关政策，开展科技金融促进工作。

8.组织拟订本市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服务业、科技促进城市发展的规划、政策及措施。

9.牵头本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应用场景建设相关工作。拟订促进技术市场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促进各类科技中介及协会组织发展。

10.拟订本市科技项目管理的政策措施。负责科学技术奖励组织实施及自然科学基金管理。承担科技信息、科技统计、创新调查和科研成果报告工作。依据市政府授权，履行所监管企业出资人职责，依法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并加强业务指导。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11.负责本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统筹开展全市科研诚信建设工作。开展科技评估评价和监督检查工作。

12.负责本市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引进外国专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顶尖科学家及其团队、外国科技人才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13.拟订本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统筹推进中关村科技园区人才工作。

14.指导各区科技创新工作，联系市有关部门科技创新工作。统筹推进本市与各省区市的科技领域交流合作、科技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

15.拟订本市科技对外交流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中关村科技园区国际交流与合作，推进国际技术转移。牵头组织技术出口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涉港澳台科技合作交流。负责科技外事工作和中关村科技园区外事、宣传、联络等工作。承担中关村论坛筹办相关工作。

16.负责中关村科技园区发展建设工作，承担统筹、规划、组织、协调、服务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与发展的有关具体工作。组织研究园区发展规划、政策及相关改革方案，并协调落实。

17.组织落实国家和本市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的政策措施，开展中关村科技园区创新创业、高新技术研发及其成果产业化、社会组织发展、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促进和服务工作，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

18.负责指导中关村科技园区各园工作，参与组织编制中关村科技园区有关空间规划，对各园空间规划、产业布局定位、动态监测、项目准入标准等重要业务实行统一管理，优化空间布局和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开展园区发展考核评价工作，促进各园高端化、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服务区域协调发展。

1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职能转变。

（1）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科技自立自强，瞄准世界科技前沿，优化创新资源布局，制定实施战略行动计划，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为科技强国建设提供支撑。

（2）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科技管理职能转变，加强宏观统筹，减少微观管理。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优化科技规划体系和运行机制，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完善科技评价机制，优化科技奖励项目。扩大创新主体科研管理自主权。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弘扬科学家精神。实行更加开放的科技人才政策。

（3）加快形成战略科技力量。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承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建设，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加大对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支持力度，优化研发布局。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

（4）全面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对创新主体的支持，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提升中关村科技园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推动关键技术的示范应用，支撑高精尖产业高质量发展。

（5）持续优化创新生态。完善科技治理体系，提高创新体系效能，增强创新策源功能。发挥政府制度创新的能动作用和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加强科技合作交流和智力引进，加快融入全球科技创新网络，提升科技创新影响力。

21.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有关职责分工。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要加强在创新驱动发展方面协同联动，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负责组织和服务企业技术创新和科研攻关，牵头负责科技成果转化的管理、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作，拟订本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推进产业布局调整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协调解决产业运行和发展中有关问题，重点组织产业规划发展、市场要素配置和产品推广应用，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下属预算单位有21家，分别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行政，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本级），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本级事业，北京科技创新促进中心，北京市实验动物管理办公室（北京市人类遗传资源管理办公室），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北京科技创新研究中心，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北京市实验室服务保障中心，北京医药健康科技发展中心，北京科技审评中心，北京新材料和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中关村政府采购促进中心，北京科技人才发展中心（北京海外学人中心中关村分中心），北京信息科技发展中心，北京国际科技合作中心（北京港澳台科技合作中心），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综合事务中心，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结合部门职责、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制定了《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2024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和2023中关村论坛重要视频致辞精神，全面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总体部署和本市有关要求，坚持“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北京教育、科技、人才优势，谋划推动各项重大任务，加快建设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努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更好支撑科技强国建设。

一是加强统筹谋划，抓好科创中心建设顶层部署的贯彻落实。切实抓好《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加快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工作方案》落地实施。围绕“一计划两规划”（《“十四五”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战略行动计划》《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规划》《“十四五”时期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建设规划》），部署好2024年度重点任务、重点项目、重点平台、重点政策制定，统筹推动年度工作计划实施。

二是积极探索新型举国体制，抓好具有北京特色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着力打造以国家实验室为引领的战略科技力量，推进在京全国重点实验室体系化布局和集聚区建设。布局建设一批北京市重点实验室。深入落实《北京市支持世界一流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支持世界一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产出一批原创性重大成果。

三是布局重大科技项目群，抓好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实施基础研究领先行动方案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行动计划，加强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开展“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颠覆性技术攻关。强化基础研究前瞻性、战略性、系统性布局，鼓励自由探索和原创性研究，增强源头创新能力。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新能源等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加大人工智能、6G、车规级芯片、前沿新材料、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力度，着力培育高精尖产业新动能。围绕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领域，支持城市科技、文化科技等事关国计民生的重大社会公益性研究。

四是强化统筹协同推进，抓好中关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落实《中关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方案》，深入推进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落实好《关于加快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分园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分园三年提升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等政策，推动中关村分园管理体制机制持续优化，促进一区多园统筹发展，打造一批标杆性高质量特色产业园。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构建完善科技型企业全周期支持与服务体系，分层分类培育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独角兽”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加强应用场景建设，促进企业技术创新快速迭代。

五是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抓好世界一流开放创新生态环境建设。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颁布实施。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攻坚，优化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推进科技成果评价改革，激发科技创新人才和广大创新主体活力。加快推进中关村科创金融试验区建设，着力引导创业投资集聚发展，构建全链条的科技金融支持机制。完善人才发展机制，培育和引进紧缺科技创新人才，加快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优化创新支撑能力，支持建设市场化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打造一批标杆型硬科技孵化器，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支持在京举办高规格学术会议、创建高水平科学期刊，搭建多层次多类型国际科技合作交流平台，持续吸引和集聚国际科技组织、外资研发中心等在京发展。落实好《京津冀协同发展科技创新协同专题工作组工作机制》，加快推进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高标准办好2024中关村论坛，进一步提升论坛国家级平台的影响力。

根据总体目标并结合工作重点，我委从创新能力提升环境优化、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持续优化、举办中关村论坛等方面设定了绩效指标，指标设定与全委职能任务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目标依据充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年预算数199,459.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6,741.7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92,717.44万元。全年支出195,517.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22.32万元、项目支出189,395.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02%。

##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年我委按照部门职责，围绕“一计划两规划”落实，确定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任务目标及牵头处室，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预算。我委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对2024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自评，评价项目36个（不含涉密项目1个），涉及金额188,900.81万元，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的29个、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的6个、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的1个。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我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推进实施中央科技委印发的《关于新时期进一步加强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及科技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的《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加快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工作方案》等重要文件，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与要求，坚持以增强原始创新策源能力为根本，以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为主线，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为动力，以形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为重点，统筹各方面资源力量，围绕各项规划推动年度工作计划实施。

**1.产出数量**

**（1）加快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

顶层设计更加完善，部市联合印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方案，形成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路线图”，部署推动50项重大任务，印发市级分工方案并推进落实。分园管理改革持续深化，“一园一方案”深化分园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深入实施分园三年提升发展行动方案，推进完成年度重点项目205个、重点任务323个，提升各分园补短板、锻长板、担任务、扛指标能力；发挥分园创新发展综合评价导向作用，激发分园高质量发展活力。一批高品质园区启动运营，围绕分园主导产业布局累计支持26家园区建设54个产业技术服务平台，打造40家中关村特色产业园，聚集企业5000余家；印发低效产业园区更新建设导则，引导低效产业园向特色化、专业化园区转型，新释放产业空间16万平方米。“三城一区”联动发展加速破题，经开区和顺义区承接“三城”转化成果290项；首次举办“三城一区”干部研修班，促进“三城一区”工作深度融合。

**（2）持续迭代升级中关村示范区“1+5”政策体系**

结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条例》和《中关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方案（2024—2027年）》的需要，以提高政策效能为核心目标，开展政策修订工作。针对企业诉求较为集中，对促进本市科技发展、经济贡献有较大潜力且尚未有政策支持的部分增加资金支持。围绕增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服务水平等方面，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对全市重点工作的支持作用。

**（3）深化开放创新与国际交流合作**

论坛国家级平台作用彰显，高水平举办2024中关村论坛年会，102个国家和地区的2.3万名嘉宾参与，促成300余个项目签约，打造永不落幕的中关村论坛。会同怀柔区服务保障2024国际基础科学大会成功举办，40多个国家和地区1000余名中外科学家参会，引进一批国际顶尖科学家。国际科技合作政策进一步健全，印发科技创新国际化提升行动计划等政策，构建起总体发展、重点突破、专项先行的发展蓝图；出台高水平国际科技期刊建设若干措施，重点支持15个高质量学术期刊进入学科排名前5%。外资研发中心数量能级“双提升”，对外资研发中心实行清单化“管家服务”，认定服务221家外资研发中心。

**2.产出质量**

2024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我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履行好市委科技办和北京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办公室秘书处职责，担当好推进全市科技创新的“组织员”“服务员”“研究员”“观测员”“运动员”角色，大力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强化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实现新跨越。

**3.产出进度**

我委以预算执行为抓手，督促各项工作加快推进。对项目支出开展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每月调度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各项重点工作均按照计划有序推进落实，部门年度工作及时完成。

**4.产出成本**

我委控制资金成本并不是简单的减少资金的支出，而是在坚定不移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前提下，实现财政资金使用的精准化、高效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预算编制、项目评审、绩效管理等多维度的方式，实现“事前科学预算、事中动态监管、事后效益评估、违规严肃追责”的闭环管理，服务于科技创新的整体目标，保证项目质量和目标达成。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2024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强度保持在6%以上；全市发明专利授权量12.0万件，同比增长10.9%；技术合同成交额9153.3亿元，同比增长7.2%；累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97万家。北京医药健康产业整体规模达1.06万亿元，同比增长8.7%，成为全国首个医药健康产业破万亿的城市；建立科技服务业领域稳增长工作调度和监测体系，制定支持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市区联动促进产业发展，科技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营收7842.85亿元。

**2.社会效益**

科技创新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高被引科学家数量达431人次，连续两年位居全球创新城市第1；位居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全球百强科技创新集群第3。原始创新策源能力不断提升，5项基础研究成果入选中国科学十大进展；连续8年蝉联《自然指数-科研城市》榜首。

**（1）国际科创中心建设顶层部署走深入实**

中央科技委印发《关于新时期进一步加强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实施意见》，细化76项重点任务，纳入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点任务统筹推进;科创中心建设年度226项科创中心建设年度重点项目和工作任务完成率创历年新高。推动颁布施行《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出台30余项配套政策措施，将科创中心建设全面纳入法治轨道。推动成立市委科技委和市委科技办，进一步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全面领导。成功召开全市科技大会暨科学技术奖励大会。

**（2）中关村先行先试改革全面落地**

中关村先行先试24项重大改革措施全面落地，21项试点政策已在示范区全域推广或全国推广，其中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国有企业研发准备金等10项政策写入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向全国推广；积极争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揭榜挂帅”政策试点任务，中关村成功揭榜11项，数量居全国第一。依托市科技体制改革专项小组统筹机制，推进完成年度科技体制改革任务50余项。

**（3）世界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更具竞争力**

强化科技企业梯度培育，建立市区联动服务高新技术企业工作机制，推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增1400余家，达到2.97万家；强化对独角兽企业战略级服务，独角兽企业115家，居全国城市首位；支持“筑基扩容”“小升规”企业5141家，每家企业平均总收入2.52亿元、平均研发投入1420.97万元；持续做好科技型小微企业培育工作，精准支持1200余家高精尖产业领域的科技型小微企业，撬动企业研发投入接近37倍。推进科技金融机制创新，与中国银行北京分行、工商银行北京分行等开展战略合作；人工智能等8只政府产业投资基金已投资项目145个、出资金额137.1亿元，带动社会投资285.5亿元，产业投资基金逆周期调节作用凸显；推动北京科创基金完成新一轮融资，引入长期资本50亿元，合作子基金总规模986亿元，累计投资企业1343家，投资金额470亿元，带动824亿元社会资金，基金投早、投长、投硬科技效果凸显。持续打通成果转化堵点，深化实施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改革、科技成果评价、赋权改革等成果转化试点政策，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新设技术转移机构44家、概念验证平台17家，累计打造25家标杆孵化器。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对我委2024年的绩效考评结果为“优秀”。

##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进一步提高全委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我委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从资金审批、预算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对财务工作进行了规范监督，保障日常工作有章可循、稳步推进。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规范，资金使用安全合规。内部审计和监督机制完善，为资金高效安全的使用保驾护航。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严格审批原始凭证，对内容不全、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支出不予办理支付。

（二）资产管理

2024年我委进一步加强和完善资产管理，全面强化对国有资产的监管。一是开展固定资产盘点，摸清全委固定资产底数；二是落实资产监管责任，将固定资产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三是对固定资产贴签，明确各资产“身份”。

（三）绩效管理

我委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由我委财务处牵头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各处室和所属各单位为绩效管理的具体实施单位，负责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等相关工作。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将2025年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目标填报范围，完成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审核及系统录入工作。

二是开展事后绩效自评及事中绩效监控。对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自评，单位自评项目41个，涉及金额202,423.30万元，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的34个、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的6个、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的1个。2024年度绩效运行监控项目39个，涉及金额187,723.42万元。

（四）结转结余率

2024年末结转结余5,034.32万元，占全年支出预算金额199,459.17万元的2.52%，较上年结转结余率4.98%降低2个百分点。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4年末决算支出195,517.76万元，年初预算收入194,264.12万元，部门预算决算差异率为0.65%。

##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通过资料分析、专家评议等多种方式开展了全面、系统、客观的分析评价，最终得分为96.66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19.6分，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情况57.06分，预算管理情况20分，具体评分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仍有待进一步优化。个别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程度及量化不足，效益指标设置较为宏观。

2.个别项目立项阶段的论证不够深入。作为资金规模相对较大、创新性较强的项目，个别项目前期论证不够深入，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3.项目绩效信息体现还不够充分。体现项目绩效成果和满意度调查的统计分析还不够充分。

## 六、措施建议

（一）进一步提升部门管理水平。根据部门的工作重点，对预算资金合理排序，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加强项目的深入调研，增强预算资金与工作需求的匹配程度。

（二）进一步加强绩效成果应用，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益。针对实施周期较长的项目探索建立绩效信息的跟踪机制，加强对绩效成果的跟踪及统计分析。

## 七、附件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